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方案备案廉政风险防控图

慈善组织下载并填写《“慈善中国”网上系统使用承诺书》，送交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激活或开通慈善组织登陆账户。

防控措施：

1. 做到一次性告知所需材料、服务热情周到；
2. 严格按规定程序办理；
3. 明确办理时限、标准。

风险点：

1. 不按规定程序受理、无原因超时办理；
2. 不能一次性告知所需材料；
3. 拖延时间办理。

慈善组织登陆“公开募捐方案备案系统”，填写“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方案备案表”并在线提交。

登记管理机关在系统内对慈善组织提交的备案表进行形式审查，材料齐备的点击审核通过并在网上发布;属于材料不齐备等问题的，登记管理机关点击材料退回。登记管理机关退回的备案表，慈善组织可直接修改。

慈善组织需要对已经备案的募捐方案进行补正的，可点击“备案补正”填写并在线提交，经登记管理机关通过后发布。

登记管理机关在对公开募捐方案备案事中事后监管中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或有需要提示的内容的，可点击“备案反馈”将情况反馈慈善组织。慈善组织可以在“待办事项”中接到提示。